



推動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 —線上教學篇



學校應該注意的事

- ★**加強影（複）印管理**：以契約明定校園內提供影印服務之廠商不得從事非法影印，落實影印管理以遏止校外教科書非法影印之侵權行為發生。
- ★**不得將未經授權之資料上傳教學平台**，並應定期檢視校內教學平臺，對於已逾授權之教學資源應立即移除，以維護著作權人之權益。

教師應該注意的事

- ★**線上教學亦應符合著作權相關規定**：防疫期間，彈性授課方式如採線上教學，其相關上傳資料仍應符合著作權法之規定。
- ★**請多予運用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**：為協助教師授課或製作教學教材時，能合法利用他人著作，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(<http://www.tipo.gov.tw/>) 提供「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」供教師參考使用，俾利教師瞭解教材應用涉及之著作權相關規範。
- ★**在課堂上播放音樂、影片或轉貼圖片、將檔案上傳網站等**，將涉及「重製」、「公開演出」、「公開上映」及「公開傳輸」等著作利用行為，除有符合著作權法第44條至第65條規定之合理使用情形外，皆應事先取得著作財產權人之同意或授權，始得為之。

學生應該注意的事

- ★**勿非法擅自以移轉所有權之方法散布著作原件**，以免侵害他人著作權：於社群網站散布國內、外之影音，如遭權利人依法追訴，恐須負刑事及民事等法律責任，請勿以社群網站非法散布他人著作(含他人圖片)，以免觸法。
- ★**掃描、影印國內、外之書籍**，如係整本或為其大部分、化整為零之掃描、影印，或任意下載、上傳他人論文等，此等利用行為均已超出合理使用範圍，將有構成侵害著作權行為之虞。